

# 民法高频考点(中)

(讲义+笔记)

主讲教师:潘琪

授课时间:2020.10.06



粉笔公考·官方微信

# 民法高频考点(中)(讲义)

高频考点四 物权

一、物权的概念

物权是指权利人依法对特定的物享有直接支配和排他的权利,包括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

- 二、物权的内容
- 1. 所有权
- (1) 概念

所有权是物权种类中最重要的一种权利,它是指所有权人对自己的不动产或 者动产所依法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2) 相邻关系

相邻关系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动产所有人或使用人,在行使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利时应当互相给予便利而发生的权利义务关系。

- (3) 变动方式
- ①不动产物权登记。
- ②动产交付。
- 2. 用益物权

用益物权是指非所有权人对他人之物所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的排他性的 权利。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地役权、居住 权等。

- 3. 担保物权
- (1) 抵押权

抵押权是债权人对于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占有而提供担保的财产,在债 条人不履行债务时,依法享有的就担保财产变价并优先受偿的权利。

下列财产不得抵押:

- ①土地所有权;
- ②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等集体所有土地的使用权,但是法律规定可以抵

押的除外:

- ③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等为公益目的成立的非营利法人的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公益设施;
  - ④所有权、使用权不明或者有争议的财产;
  - ⑤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
  - (2) 质权

质权是指为了担保债权的实现,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将其动产或权利转移给债权人占有,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债权人有就其占有的财产优先受偿的权利。

(3) 留置权

留置权是指债权人按照合同约定占有债务人的财产,在债务人逾期不履行债 务时,有留置该财产以迫使债务人履行债务,并在债务人仍不履行债务时就该财 产优先受偿的权利。

### 真题演练

- 1. (2017—北京)根据法律规定,下列属于不动产的是:
- A. 邮轮

B. 私人飞机

C. 个人住宅

- D. 房车
- 2. (2018—国考) 下列情形所反映的权利类别与其他三项不同的是:
- A. 李女士送修电动车,后拒不支付修车费,店老板遂留置电动车
- B. 小张向老刘借款 6000 元,并将祖传玉镯交与老刘,二人约定三年内还钱取镯,否则老刘有权变卖玉镯获偿
  - C. 某银行向购房人王先生发放了一笔按揭贷款, 贷款期限 25 年
  - D. 某公司在地方政府组织的拍卖会上拍得一块土地, 用于日后的商业开发
- 3. (2017-江西)甲将自有房屋出售给乙,乙将双方约定的房款支付给甲,将房子交给儿子丙使用。后由于价格变动,甲又将房子出售给丁,并办理了房屋过户手续,此时,该房屋的所有权归属()。

A. 甲 B. 乙

C. 丙 D. 丁

- 4. (2013-国考)下列做法符合我国法律规定的是()。
- A. 某公立大学以其教学大楼产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B. 某乡镇企业以所属土地所有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C. 某农民以所属宅基地的使用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D. 某国有企业以所属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高频考点五 合同

一、合同的概念

合同是民事主体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法律关系的协议。

## 二、合同的成立

合同成立是指订约当事人就合同的主要条款达成合意。合同成立主要包括要约和承诺两个阶段。

#### 1. 要约

要约是指一方当事人向另一方当事人提出订立合同的条件,希望对方能完全接受此条件的意思表示。发出要约的一方称为要约人,受领要约的一方称为受要约人。

要约邀请又称为要约引诱,是指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意思表示。根据《民法典》第四百七十三条规定,拍卖公告、招标公告、招股说明书、债券募集办法、基金招募说明书、商业广告和宣传、寄送的价目表等为要约邀请。商业广告和宣传的内容符合要约条件的,构成要约。

#### 2. 承诺

承诺是指受要约人同意要约的条件以缔结合同的意思表示。

- 3. 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 (1) 同时履行抗辩权

当事人互负债务,没有先后履行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一方在对方履行之

# **耐** 粉笔直播课

前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一方在对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时,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要求。

### (2) 先履行抗辩权

当事人互负债务,有先后履行顺序,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 拒绝其履行要求。先履行一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 应的履行要求。

### (3) 不安抗辩权

应当先履行债务的当事人,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 止履行:

- ①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 ②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 ③丧失商业信誉;
- ④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

当事人依据前条规定中止履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对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应当恢复履行。中止履行后,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可以请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没有确切证据中止履行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高频考点六 不当得利与无因管理

不当得利是指没有法律或合同根据取得利益而使他人受到损失的行为。

无因管理是指没有法定的或约定的义务,为避免他人利益受到损害而进行管理和服务的行为。

#### 真题演练

- 1. (2018—国考)甲乙两公司签订钢铁买卖合同,并约定货到付款。甲公司交货前夕得知乙公司全部账户因民事纠纷已被冻结,遂决定暂不向乙公司交货。 关于甲公司的行为,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因合同约定货到付款, 甲公司能履行合同中的交货义务而不履行, 属于违

## 约行为

- B. 甲公司决定暂不向乙公司交货后,应及时将此事告知乙公司
- C. 甲公司可以依法要求乙公司先付款再交货
- D. 甲公司将暂不交货的决定告知乙公司后, 买卖合同自行解除
- 2. 在下列哪种情形中, 甲构成不当得利:
- A. 某城市修建地铁, 地铁附近居民甲的房屋大幅升值
- B. 甲、乙之间订有买卖合同,价款为8000元,甲将价值5000元的带有瑕疵的标的物卖给乙
  - C. 甲在赌场参加赌博, 乙输给甲 5000 元, 并当场支付给甲
- D. 甲到某超市购物,付款时由于收银员的疏忽,致使一件价值 500 元的商品 未付款
- 3. (2010—湖北) 赵某下班以后去财务科领取工资,财务因粗心多给了他 500 元,赵某因赶着回家,所以拿到钱,没有数,就直接塞进了口袋。他的行为 属于:
  - A. 无因管理

B. 不当得利

C. 无权处分行为

- D. 盗窃
- 4. (2017-深圳) 要约,是指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下列属于要约的是()。
  - A. 某企业在报纸上刊登的商业广告
  - B. 某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招股说明书
  - C. 某商场向居民小区散发的商品价目表
  - D. 某单位向经销商发出订购 50 台最新配置的某品牌电脑的订货单

高频考点七 知识产权和人身权

- 一、知识产权
- 一、知识产权

### 1. 著作权

著作权又称版权,是指著作权人依法对其文学、艺术、科学等作品所享有的 署名、发表、出版、获得报酬的权利。

中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作品,不论是否发表,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外国人、无国籍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的,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作者的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不受限制。发表权和财产 权的保护期为作者终生及其死亡后 50 年。

美术等作品原件所有权的转移,不视为作品著作权的转移,但美术作品原件的展览权由原件所有人享有。

#### 2. 专利权

专利权是指专利权人对取得专利的发明创造依法享有的专有权。专利权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20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10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 3. 商标权

商标权是商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注册商标享有的专用权,又称商标专用权。

任何能够将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商品与他人的商品区别开的标志,包括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颜色组合和声音等,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均可以作为商标申请注册。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商标注册申请人,在同一种商品或者类似商品上,以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申请注册的,初步审定并公告申请在先的商标;同一天申请的,初步审定并公告使用在先的商标,驳回其他人的申请,不予公告。

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有效期满,应申请续展,每次续展的有效期为 10 年 (6 个月的宽限期)。

### 真题演练

- 1. (2018—国考)下列说法符合我国著作权法规定的是:
- A. 中国公民未发表的作品不享有著作权
- B. 外国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的,享有著作权

- C. 美术作品出版后, 该美术作品原件的展览权归出版人享有
- D. 合作作品的著作权保护期截止于最早死亡的作者死亡后第五十年
- 2. (2016-联考) 甲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开始使用"红红太阳"牌商标,乙同年 4 月 1 日开始使用相同商标。商标局于 2011 年 5 月 10 日同一天收到甲、乙关于"红红太阳"商标的申请文件,但甲的文件是 5 月 8 日寄出的,乙的文件是 5 月 5 日寄出的。商标局应初步审定公告谁的申请()。
  - A. 公告甲的申请, 因甲、乙虽同时申请, 但甲使用在先
  - B. 同时公告, 因甲、乙申请日期相同
  - C. 公告乙的申请, 因乙申请在先
  - D. 可以由商标局自由裁量

3.	. (2015-四川)我国对作品实行(	)	原则,	作者在作品完成时即取得著
作权,	受法律保护。			

A. 实际履行

B. 协作履行

C. 自动保护

D. 先申请

4. (2015-四川) 我国专利法规定, ( ) 专利权的保护期限为 20 年。

A. 发明

B. 实用新型

C. 外观设计

D. 智力活动的技巧

5. (2015-河北) 在我国,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年。

A. 77.

B. +

C. 十五.

D. 二十

- 二、人身权
- 1. 人格权

人格权是民事主体享有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名称权、肖像 权、名誉权、隐私权、荣誉权等权利

2. 身份权

身份权包括:亲权、配偶权、亲属权。

### 真题演练

- 1. (2019—河南)宋某和熊某是同事,前几天,宋某从朋友口中得知熊某发 微信朋友圈骂她是"小三""不知廉耻"等等,还配有宋某的照片。对此,熊某并不承认。但宋某的朋友已经将截图发给了她。因为此事,公司同事对宋某议论 纷纷。对此,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熊某在微信朋友圈的行为不同于现实中的直言辱骂,不构成名誉侵权
  - B. 熊某在微信朋友圈的行为会造成宋某的社会评价降低,构成名誉侵权
  - C. 宋某无法起诉至法院要求熊某删除朋友圈相关内容, 书面公开道歉
  - D. 宋某不能要求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
- 2. (2015-云南) 在我国,公民所获得的"劳动模范"、"三好学生"、"杰出青年"、"辛勤园丁"等光荣称号,属于公民的( )。
  - A. 姓名权

B. 荣誉权

C. 名称权

- D. 肖像权
- 3. (2016-山东)下列行为侵犯了公民肖像权的是()。
- A. 杨某碰到走失儿童小赵, 未经其同意将其照片印制在寻亲广告上
- B. 学校未经学生小王同意,将其获奖照片张贴在宣传窗内
- C. 报社未经省委书记同意,将其视察民情的照片刊登在报纸上
- D. 影楼未经张小姐同意,将其个人写真印制在宣传册上
- 4. (2015—广州)歌手甲和乙一起参加某歌唱比赛,为在比赛中获胜,甲在网上公开宣称乙生活作风有问题,且在比赛场下不尊重其他参赛歌手。该言论一出就引起了媒体热议,乙因此受到了众多网民的辱骂,退出了歌唱比赛,也失去了许多广告代言机会,经济受到巨额损失。那么,甲的行为侵害了乙的()。
  - A. 财产权

B. 名誉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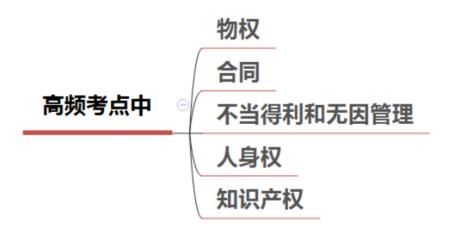
C. 荣誉权

D. 隐私权

# 民法高频考点(中)(笔记)

### 【注意】

本节课讲解民法高频考点(中)。



### 【注意】

本节课主要内容包括物权、合同、不当得利和无因管理、人身权、知识产权。

高频考点四 物权

一、物权的概念

物权是指权利人依法对特定的物享有直接支配和排他的权利,包括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



### 【解析】

- 1. 物权是指权利人依法对特定的物享有直接支配和排他的权利。
- (1) 直接支配:如这个镯子是我的,我可以带着它、看着它,也可以砸掉

# **Fb** 粉筆直播课

- 它,可以在法律范围内自由处置它。
- (2) 排他的权利:排除除了我之外的其他人来干涉这个镯子,如张三、李四、王二麻子看到镯子特别美,想戴一下,未经过我的同意是不可以戴的。
  - 2. 物权包括三类,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
  - 二、物权的内容
  - 1. 所有权
  - (1) 概念

所有权是物权种类中最重要的一种权利,它是指所有权人对自己的不动产或 者动产所依法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2) 相邻关系

相邻关系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动产所有人或使用人,在行使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利时应当互相给予便利而发生的权利义务关系。

- (3) 变动方式
- ①不动产物权登记。
- ②动产交付。





### 【解析】

- 1. 所有权概念:
- (1) 所有权有四项权利,又称为"权能",分别是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如这个镯子是我的,我可以占有它,把它放在房间里,也可以使用它,戴在手上,还可以租给张三,每天收租金 0.5 元,也可以处分它,将它扔掉、砸了。
  - (2) 最核心的权能是处分,原则上所有权人才有处分的资格。

(3)不动产和动产的区分:不动产是不能移动,或者移动影响价值的,如 土地和土地附着物房屋;动产指移动不影响价值,可以移动的,如车子、电脑等。 除了不动产之外的都是动产。

### 2. 相邻关系:

- (1) 相邻关系是指不动产所有人或使用人应当互相给予必要的便利,即生活中必须要的、最基本的,又称为相邻权,如胡同里面有甲和乙两家,甲要装修,可以开着车装着沙子从乙家门口通过,这个通行权是日常生活所必要的权利,即相邻关系,必须要提供邻里之间必要的便利。
- (2) 地役权:即使用别人的土地实现一种约定的便利,如甲家要装修,一次性运了十吨水泥沙子,甲家里堆放不开,不能直接堆放在乙家门口,此时甲找乙商量,经乙同意后,甲可以基于二者之间的约定,在乙甲门口堆放水泥沙子,实现自己约定的便利,即地役权。
- 3. 变动方式: 所有权人从一个人那里变成另外一个人那里,如果是不动产,何时登记何时变动;如果是动产,何时交付何时变动。如甲有一个房子,卖给了乙,3月1日签订合同,3月2日进行房产登记,3月3日住进房子,房子是不动产,则乙是3月2日享有房子的所有权。

# 相邻关系VS地役权:

相邻关系	法定权利	必要的便利	无偿
地役权	约定权利	约定的便利	无偿或有偿

### 【注意】

- 1. 相邻关系是法律明文规定的,是邻里之间给彼此的一种生活上最基本、最必要的便利,不能向别人收取费用。地役权是双方进行商量、约定的,实现的是一种约定的便利,可以是有偿的,也可以是无偿的。
- 2. 例子:甲乙两个邻居,前面有一条挑水喝的河流,甲可以每天挑着扁担从乙门口经过,去挑水喝,这种通行的便利是必要的便利,是相邻关系,甲天天挑

水挑累了,不可以未经乙的同意在乙的门口挖个坑,甲需要和乙进行商量、约定,实现的是约定的便利,即使用别人的土地实现约定的便利,即地役权,乙可以选择合理收费,也可以选择拒绝或者无偿。

### 2. 用益物权

用益物权是指非所有权人对他人之物所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的排他性的 权利。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地役权、居住 权等。



### 【解析】

用益物权指对别人的物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的权利,考试常考种类问题。

- (1) 土地承包经营权:一般发生在农村,农民承包了国家或集体的土地, 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如种果园、林地,则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
- (2)建设用地使用权:发生在城市,如国企拍到了国家土地,盖大楼,开发商拍到了国家土地盖房子,则享有了占有使用收益;又如高校划拨了国家土地,可以占有使用,体现用益物权。
- (3) 宅基地使用权:在农村,农民在集体土地上盖房子或者附属设施,如猪圈。
  - (4) 地役权: 使用别人的土地实现约定的便利。
- (5)居住权:在添加的民法典亮点课程中会讲解。居住权指居住权人按照合同或者遗嘱的方式对别人的住宅享有占有使用的权利,如大强担心保姆小花无儿无女、孤苦无依,于是大强写了一份遗嘱,把自己的房子给小花居住,双方办理登记后,小花就享有了居住权,对别人的房子占有使用。居住权没有收益,原则上小花虽然享有居住权,但不能将房子出租、卖掉、毁掉,也不能将居住权转让继承给别人,居住权是满足小花生活居住的需要,不能收益。

- 3. 担保物权
- (1) 抵押权

抵押权是债权人对于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占有而提供担保的财产,在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依法享有的就担保财产变价并优先受偿的权利。

下列财产不得抵押:

- ①土地所有权;
- ②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等集体所有土地的使用权,但是法律规定可以抵押的除外:
- ③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等为公益目的成立的非营利法人的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公益设施;
  - ④所有权、使用权不明或者有争议的财产;
  - ⑤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



### 【解析】

- 1. 担保物权包括三类,抵押权、质权、留置权。如甲欠乙十万块钱,拿着自己的豪车担保,甲是债务人,乙是债权人,豪车是担保物,假如甲换不上钱,乙就可以向法院申请拍卖变卖这辆豪车,可以从卖车的价款里拿出十万块钱优先还债,即担保物权。
- 2. 抵押权 VS 质押权:接上面例子,如果这辆车仍然是甲开着,不转移到乙手里,则乙享有抵押权,如果这辆车转移到乙手里,转移给债权人占有,则债权人享有质权(质押权)。不转移占有的是抵押权,转移占有的是质押。
  - 3. 下列财产不得抵押:
- (1)土地所有权。土地所有权要么归国家要么归集体,不是属于老百姓的, 故老百姓不能抵押。

# **Fb** 粉笔直播课

- (2) 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等集体所有土地的使用权。都是农民日常生活需要的,是农民保命地,不能拿去抵押。但是法律规定可以抵押的除外,主要是通过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获得的荒地土地承包经营权,如荒山、荒丘等,为了提高荒地的土地流转效率,故法律规定荒地符合条件可以抵押。在2020年的《民法典》中做了修订,以前我国耕地土地使用权不能抵押,在《民法典》中删掉了这一规定,故根据《民法典》的规定耕地土地使用权可以抵押,有一些农民耕地使用新设备、新技术,可以拿耕地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抵押,然后获得资金进行流转,提高自己耕地的效率,为了和实践挂钩,符合社会发展,故做出这一规定。
- (3)公益地方的公益设施不能抵押。如学校的座椅凳子, 医院的病床、氧气罐等。
- (4) 所有权、使用权不明或者有争议的财产。不知道东西是谁的,故不能抵押。
- (5) 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这些财产被国家"盯上"了,故不能抵押。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
- (7) 如果考试问可以进行抵押的,则用排除法,排除不可抵押的,即为可以抵押的。如半成品可以抵押。

### (2) 质权

质权是指为了担保债权的实现,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将其动产或权利转移给债权人占有,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债权人有就其占有的财产优先受偿的权利。

#### 【解析】

- 1. 质权:担保物要转移给债权人占有。
- 2. 动产、权利可以转移给债权人,权利指财产性的权利,如汇票、支票,是可以代表财产的权利,也可以用于质押。在我国,不动产不能进行质押,不能转移给债权人占有。

#### (3) 留置权

留置权是指债权人按照合同约定占有债务人的财产,在债务人逾期不履行债 务时,有留置该财产以迫使债务人履行债务,并在债务人仍不履行债务时就该财 产优先受偿的权利。

### 【解析】

- 1. 一般以案例的方式考查。
- 2. 留置权:如甲的手表坏了,放到了修理店修理,去拿表时忘记了带钱,修 理店会让手表留下来,让甲回家拿钱,行使的是留置权,按照保管合同、修理合 同、加工合同、干洗合同约定的,先把债务人的财产占有,如果逾期不履行债务, 即到期去取货物的时候没有带钱,则债权人有留置该产品的权利。



### 【注意】

- 1. 物权包括三大类,所有权、用益物权、担保物权,所有权更重要。
- 2. 所有权:
- (1) 所有权包含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 (2) 最核心的是处分权。
- (3) 相邻关系和地役权的区分,区分便利是必要、基本的便利还是约定的便利。
  - (4) 变动方式:不动产登记,动产交付。

- 3. 用益物权:有五种,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地役权、居住权,居住权是 2020《民法典》中新增加的。
  - 4. 担保物权:
- (1)抵押权和质权的区分:看担保物是否转移占有,转移占有的是质权,不转移占有的是抵押权。
- (2)有些财产不能进行抵押:包括土地所有权,集体土地使用权(自留地、 自留山、宅基地),公益设施,争议财产,查封、扣押财产。
  - (3) 留置权:债务人逾期不履行债务,债权人可留置该财产。
- 5. 质权和担保物权的区分: 质权是先欠了别人的债,别人不放心,让债务人提供担保;留置权是本身不欠别人的债,只是与别人签订干洗、保管、加工、修理合同,忘记带钱后,债权人会将物品留置下来,督促还钱。

### 真题演练

- 1. (2017—北京) 根据法律规定,下列属于不动产的是:
- A. 邮轮

B. 私人飞机

C. 个人住宅

D. 房车

【解析】1. 不动产指不能移动或者移动影响价值的。A、B、D 项错误: 邮轮、私人飞机、房车都是可以移动的, 是动产。C 项正确: 个人住宅原则上不能移动, 移动影响价值。【选 C】

- 2. (2018—国考)下列情形所反映的权利类别与其他三项不同的是:
- A. 李女士送修电动车,后拒不支付修车费,店老板遂留置电动车
- B. 小张向老刘借款 6000 元, 并将祖传玉镯交与老刘, 二人约定三年内还钱取镯, 否则老刘有权变卖玉镯获偿
  - C. 某银行向购房人王先生发放了一笔按揭贷款, 贷款期限 25 年
  - D. 某公司在地方政府组织的拍卖会上拍得一块土地,用于日后的商业开发

【解析】2. A 项正确:与别人签订修理合同,到期不支付修理费,别人有权留置下来,是留置权,是担保物权的一种。

B 项正确: 先欠别人债,别人担心不还钱,将玉镯质押给他,即质权,是担

# **Fb** 粉笔直播课

保物权的一种。

C 项正确:银行发放贷款是拿了某样东西抵押给银行,银行发放给我们钱, 是担保物权。

D 项错误:公司在别人的土地上进行占有使用收益,是用益物权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与前三个选项物权种类不同。【选 D】

3. (2017-江西) 甲将自有房屋出售给乙, 乙将双方约定的房款支付给甲, 将房子交给儿子丙使用。后由于价格变动,甲又将房子出售给丁,并办理了房屋过户手续,此时,该房屋的所有权归属()。

A. 甲

В. Z.

C. 丙

D. 丁

【解析】3. D 项正确:房子是不动产,何时登记何时变动所有权,甲和丁办理了过户登记,故房子归丁所有。甲无法将房子交给乙,存在违约的情况,要承担违约责任。【选 D】

- 4. (2013-国考)下列做法符合我国法律规定的是()。
- A. 某公立大学以其教学大楼产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B. 某乡镇企业以所属土地所有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C. 某农民以所属宅基地的使用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 D. 某国有企业以所属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解析】4. A 项错误:公立大学是公益地方的公益设施,不能抵押。

- B 项错误: 土地所有权不能抵押。
- C 项错误: 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的使用权是农民的保命地,不能抵押。
- D 项正确:国有企业占有的土地是国家的土地,可以抵押。不得抵押的是土地的所有权和集体土地的使用权,未说国家土地使用权,如万科拍下了某一块土地,则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权,如果是搞建设开发,则对应建设用地使用权,当万科资金流转不过来时,也可以进行抵押。【选 D】

【答案汇总】1-4: C/D/D/D

高频考点五 合同

### 一、合同的概念

合同是民事主体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法律关系的协议。

### 【解析】

合同是一种契约,是民事主体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法律关系的协议,约定的是财产性质的。如果涉及身份性质的,如婚姻、收养、监护,原则上不能通过合同调整,如甲和乙不同签订合同约定是夫妻,不能签订合同约定是养子女,要由《婚姻法》《收养法》来调整。

### 二、合同的成立

合同成立是指订约当事人就合同的主要条款达成合意。合同成立主要包括要约和承诺两个阶段。

### 1. 要约

要约是指一方当事人向另一方当事人提出订立合同的条件,希望对方能完全接受此条件的意思表示。发出要约的一方称为要约人,受领要约的一方称为受要约人。

要约邀请又称为要约引诱,是指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意思表示。根据《民法典》第四百七十三条规定,拍卖公告、招标公告、招股说明书、债券募集办法、基金招募说明书、商业广告和宣传、寄送的价目表等为要约邀请。商业广告和宣传的内容符合要约条件的,构成要约。

#### 2. 承诺

承诺是指受要约人同意要约的条件以缔结合同的意思表示。





# **Fb** 粉筆直播课

### 【解析】

- 1. 合同的成立必须经过要约和承诺两个步骤。
- 2. 要约和承诺:如张三来我家做客,张三说你家在 XX 小区 111 栋 3323 室房间,100 平,是否可以以两百万的价格卖给他,一方当事人向另一方当事人提出订立合同的条件,哪里的房子、多少平、多少钱都明确说出来了,张三为要约人,我是受要约人。如果我同意要约条件,即承诺,承诺一经形成在法律上合同就成立了。在法律上并不要求所有的合同都是书面的,如买卖活动,买煎饼果子,和卖家形成的都是口头合同。
- 3. 要约邀请:要约邀请又称为要约引诱,是指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意思表示。最典型的是商业广告,如有个广告是"弹弹弹,弹走鱼尾纹",甲非常心动,是在引诱吸引甲这种消费者,引诱消费者发出要约,去店里买这个产品,如果甲立即跑到专柜,要十瓶这种眼霜,是向柜员提出订立合同的条件,此时为要约,柜员说好的,即承诺,合同成立。

### 4. 考查方式:

- (1) 考查《民法典》的原文,这几种形式都属于要约邀请。
- ①拍卖公告:发个公告,说这个东西非常值钱、有价值,引诱人们举牌、叫价,如果甲举牌叫价 100 万,举牌的行为是提出订立合同的条件,拍卖主持人经过三次叫喊,敲下锤子,即同意一百万的价格给甲,即承诺,合同成立。
  - ②招标公告:引诱人们去投标。
- ③招股说明书:引诱人们去买股票。如粉笔要上市了,给大家发了一份招股说明书,上面写着粉笔的成立发展、人员架构、学历学历等,是希望人们买他的股票。
- ④债券募集办法:《民法典》新增加的,公开发行债券的人,经过公开发行债券的批准后,按照法律规定提供给投资者的法律性文件,包括债券发行人等各方面信息,目的是希望投资者购买基金。
- ⑤基金招募说明书:《民法典》新增加的,基金招募说明书指基金发起人按 照国家规定,在向社会公众发行基金的同时,会给基金投资者看一个文件,即关 于发起人的各方面信息,吸引激进投资者。
  - ⑥商业广告和宣传。

- ⑦寄送价目表:如甲收到了一个关于方便面的价目表,上面写着小鸡炖蘑菇3元一包,红烧牛肉面2元一包,西红柿打卤面1元一包,是在引诱消费者购买,属于要约邀请。
- (2) 间接考查,给出一个案例,判断是属于要约还是要约邀请。一是看内容是否具体明确,包括数量、价格、质地清晰等,二是给出条件时是否受该意思的约束,如果两个条件同时满足,即要约,否则为要约邀请。如甲逛商场,婚纱橱窗里摆放着一件婚纱样品,不知道卖多少钱,也不知道卖不卖,内容不具体、不明确,属于要约邀请;如果店里有一件大衣,写着"待售",本件1万,质地纯羊毛,写了产地、国家标准等,意味着只要有人买,店家就会卖,即要约。

### 【注意】

寄送价目表虽然价格清楚,但如果我要一千包方便面,商家不一定能立刻提供,没有意思约束的含义,故价目表不视为要约。如果寄送价目表的同时说为您保留了一万份方便面,只要您买,商家就立马发货,数量、价格都确定,受发出意思的约束,此时为要约。

- 3. 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 (1) 同时履行抗辩权

当事人互负债务,没有先后履行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一方在对方履行之前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一方在对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时,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要求。

- (2) 先履行抗辩权: 当事人互负债务,有先后履行顺序,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先履行一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要求。
  - (3) 不安抗辩权

应当先履行债务的当事人,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 止履行:

- ①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 ②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 ③丧失商业信誉:
- ④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

当事人依据前条规定中止履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对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应当恢复履行。中止履行后,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可以请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没有确切证据中止履行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解析】

- 1. 抗辩权指别人让你去履行时, 你可以选择对抗的权利。
- 2. 同时履行抗辩权:即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没有先后履行顺序,是同时的,如张三和李四约定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但张三不给钱,只要求李四交货,则李四有履行抗辩权。如果二人约定张三给李四 10 吨货,李四付 10 万块钱,而张三实际给了 8 吨货物,却要李四付 10 万元,此时李四只需要履行 8 万元即可,剩下 2 万元有权拒绝,行使同时履行抗辩权。
- 3. 先履行抗辩权: 先交钱,后给货。如张三和李四约定,先付钱,后给货,如果李四未付钱,却要张三给货物,此时张三有先履行抗辩权。如果李四付 10元,张三给他 10万吨货,但李四只付了1万元,此时张三有先履行抗辩权。有些教材中将先履行抗辩权等同于后履行抗辩权。

### 4. 不安抗辩权:

- (1) 先履行的一方,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止履行:经营状况严重恶化;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丧失商业信誉;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
- (2)如果甲是先履行的一方,后来发现后履行的一方有可能丧失履行债务的能力,内心就会惶恐不安,怕钱打水漂,就可以中止履行,需要告诉对方,如果对方已经提供了相应的担保,如先给10吨货,然后买家再付10万元,结果发现买家家里破产了,此时有可能丧失履行债务的能力,如果买房提供了一辆豪车做担保,此时应当恢复履行。中止履行后,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可以请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张三提供了10吨货,然后李四

付 10 万元, 张三发现李四破产了, 李四在合理期限内未作出担保, 可以解除担保, 并要求李四承担违约责任。

(3) 当事人没有确切证据中止履行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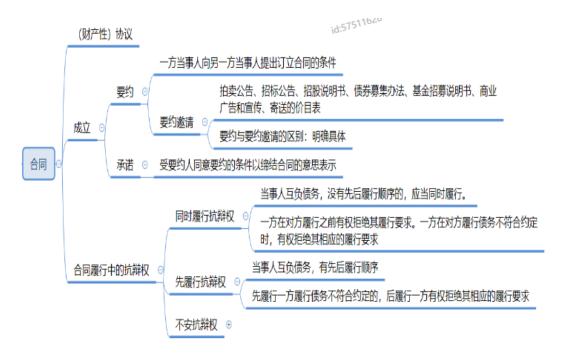
高频考点六 不当得利与无因管理

不当得利是指没有法律或合同根据取得利益而使他人受到损失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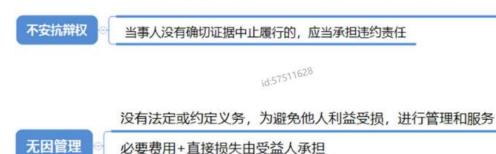
无因管理是指没有法定的或约定的义务,为避免他人利益受到损害而进行管理和服务的行为。

### 【解析】

- 1. 不当得利:又称为准合同,有债权人和债务人。如甲在超市买东西,营业员多找给甲 500 元,没有法律和合同的根据,甲获利而超市受损,即不当得利,甲有义务返还超市,甲是债务人,超市是债权人。不当得利不是违法途径获得的。如张三在大陆地区赌博出老千,赢得五千元前,不是不当得利,赌博是违法事项,是违法行为。
- 2. 无因管理: 指没有法定的或约定的义务,为避免他人利益受到损害而进行管理和服务的行为,即做好人好事,如甲的邻居家着火了,甲路见不平,花 100元买了个水桶进去救火,救火的图中把衣服给烧了,衣服和医疗费共花了 500元,没有法定或约定的义务必须帮助邻居救火,即无因,但是甲为了避免他人利益受到损害而管理和服务,即无因管理,是准合同,买水桶的必要费用可以问邻居要,遭受的损失原则上要照价赔偿,但《民法典》规定,对管理人因管理事物受到损失,可以请求受益人予以适当补偿,即不一定全部赔偿。



应当先履行债务的当事人,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止履行: ①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②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③丧失商业信誉; ④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



没有法律或合同根据,一方利益增加,另一方利益减损

不当得利

要返还

#### 【注意】

- 1. 合同是财产性协议,身份关系不适用合同调整,如婚姻、收养、监护。
- 2. 合同成立原则上要经过两步,要约和承诺。
- (1)要约指向对方订立合同的条件,重点区分要约和要约邀请,看是否具体明确,是否受约束。
- (2) 要约邀请的情况:债券募集办法和基金招募说明书都是《民法典》新增的,商业广告改为商业广告和宣传。

# **Fb** 粉笔直播课

- 3. 抗辩权: 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是同时履行抗辩权,如果先给钱后给货,先给钱的一方没有给钱,后履行的一方有先履行抗辩权,先旅行的一方发现后履行的一方有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内心感到不安,只要有确切的证据证明,可以拒绝履行,如经营状况恶化、转移抽调资金、丧失商业信誉,中止履行应当通知对方,对方如果可以提供担保,应当继续履行,如果提供不了担保且未恢复履行能力,可以解除合同并且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 4. 无因管理:没有法定或约定义务,为避免他人利益受损,进行管理和服务的行为,即做好人好事,必要的费用可以找受益人照价承担,遭受的损失根据法律规定需要适当补偿。
- 5. 不当得利:没有法律或合同根据,一方利益增加,另一方利益减损,获得的利益要返还,没有法律和合同的依据,不等同于违法,违法行为不是不当得利。

### 真题演练

- 1. (2018—国考)甲乙两公司签订钢铁买卖合同,并约定货到付款。甲公司交货前夕得知乙公司全部账户因民事纠纷已被冻结,遂决定暂不向乙公司交货。 关于甲公司的行为,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因合同约定货到付款,甲公司能履行合同中的交货义务而不履行,属于违约行为
  - B. 甲公司决定暂不向乙公司交货后,应及时将此事告知乙公司
  - C. 甲公司可以依法要求乙公司先付款再交货
  - D. 甲公司将暂不交货的决定告知乙公司后, 买卖合同自行解除
- 【解析】1. B 项正确: 甲先交货,交货前发现乙的账户被冻结,享有不安抗辩权,可以中止履行合同,需要通知对方。
- A 项错误: 货到付款是先给货,后付款,先履行的一方发现后履行的一方有 不能履行义务的情形,并且有证据证明,是不安抗辩权,不属于违约行为。
- C 项错误: 甲享有不安抗辩权,不能调换合同顺序,如果可以提供担保或者恢复履行能力,是需要继续履行的。
- D 项错误: 买卖合同没有自行解除,如果给对方合理的期限,在合理期限内对方仍然不能提供担保或者恢复履行能力,这是可以解除合同,让对方承担违约

### 责仟。【选B】

- 2. 在下列哪种情形中, 甲构成不当得利:
- A. 某城市修建地铁, 地铁附近居民甲的房屋大幅升值
- B. 甲、乙之间订有买卖合同,价款为8000元,甲将价值5000元的带有瑕疵的标的物卖给乙
  - C. 甲在赌场参加赌博, 乙输给甲 5000 元, 并当场支付给甲
- D. 甲到某超市购物,付款时由于收银员的疏忽,致使一件价值 500 元的商品 未付款
- 【解析】2. A 项错误:确实是涨利了,但这种情况是孳息,是基于原物而产生的新的利益,如鸡生鸡蛋,因为市场环境而增值了等等,不属于 不当得利。
- B 项错误:本来是价值 8000 元的东西,却给予价值 5000 元的东西,属于欺诈,是可撤销的,违反国家法律规定,不属于不当得利。
  - C 项错误: 是违法行为。
- D 项正确:没有合同或法定的缘由,一方获利,一方受损,属于不当得利。 【选 D】
- 3. (2010—湖北) 赵某下班以后去财务科领取工资,财务因粗心多给了他 500 元,赵某因赶着回家,所以拿到钱,没有数,就直接塞进了口袋。他的行为属于:
  - A. 无因管理

B. 不当得利

C. 无权处分行为

D. 盗窃

【解析】3.B项正确:没有正当的缘由,一方获利,一方受损,是不当得利。

### 【选 B】

- 4. (2017-深圳)要约,是指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下列属于要约的是()。
  - A. 某企业在报纸上刊登的商业广告
  - B. 某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招股说明书

- C. 某商场向居民小区散发的商品价目表
- D. 某单位向经销商发出订购 50 台最新配置的某品牌电脑的订货单

【解析】4. A、B、C 项错误:要约有两个条件,内容具体明确且受该内容的约束。商业广告、招股说明书、商品价目标都是《民法典》明文规定的要约邀请的情况,不一定会卖给你,都是要约邀请,不是要约。D 项正确:订货单的内容是明确的,50 台电脑,配置清楚,只要发给我货我就给你钱,即要约。【选 D】

### 【答案汇总】1-4: B/D/B/D

高频考点七 知识产权和人身权

- 一、知识产权
- 一、知识产权
- 1. 著作权

著作权又称版权,是指著作权人依法对其文学、艺术、科学等作品所享有的 署名、发表、出版、获得报酬的权利。

中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作品,不论是否发表,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外国人、无国籍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的,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作者的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不受限制。发表权和财产 权的保护期为作者终生及其死亡后 50 年。

美术等作品原件所有权的转移,不视为作品著作权的转移,但美术作品原件的展览权由原件所有人享有。

著作人身权 图 署名、修改、保护作品完整、发表 著作财产权 图 其他

### 【解析】

分类

- 1. 知识产权即民事主体特定的智力劳动成果。最常见的知识产权是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
  - 2. 著作权: 又称为版权, 著作权人对自己的作品所享有的权利。
  - (1) 作品完成后,不需要登记、发表,著作权是自动产生的,如甲3月1

日写完一本书,3月2日发表,3月3日登记,甲3月1日享有本书的著作权。 外国人、无国籍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的,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 (2) 著作权分为两大类: 著作人身权和著作财产权。
- ①著作人身权:
- a. 署名: 作品上签上作者名字。
- b. 修改:一些小修,如字词句的修改、措辞方式的修改。
- c. 保护作品完整: 大修,对作品立意的改变,如本来作品是积极向上的,却把它改成了低俗文化,破坏的是保护作品完整权。
  - d. 发表: 第一次将作品公之于众。
  - ②著作财产权:除了以上四类,其他的都是著作财产权,如表演权。
- 3. 作者的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不受限制,即生生世世、永永久久,如这本书是甲写的,无论甲去世多久,作者一栏处只能写甲的名字。发表权和财产权的保护期为作者终生及其死亡后 50 年,到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终止。
- (1) 如果是合作作品,发表权和财产权的保护期截止到最后一个作者死亡后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 (3) 甲在 2000 年 5 月 1 日写了一本书, 5 月 5 日去世了,这本书的财产权的保护期截止到 2050 年的 12 月 31 日。
- 4. 美术作品:如徐悲鸿画了一幅画,这幅画就是美术作品,原件所有权的转移不视为作品著作权的转移,如甲花 800 万买了这幅画,这幅画的所有权就归甲了,但著作权不是甲的,著作权仍然是徐悲鸿的。甲买了这幅画后,开了一个展会,每个人收费 0.5 元,这是允许的,原件的展览权由原件所有人享有。

#### 2. 专利权

专利权是指专利权人对取得专利的发明创造依法享有的专有权。专利权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均 自申请日起计算。







### 【解析】

- 1. 专利权是对发明创造享有的权利,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 (1) 发明:从无到有,如贝尔发明了电话,这个就是发明专利。
- (2)实用新型。在原有发明的基础上对外形进行改良,更实用一些,如以前的电话有一个话筒,还有很多线,非常不方便,后甲将它改良成挂壁式电话,即实用新型。
- (3) 外观设计:对外形、色彩进行整合,更富有设计感,通常是对物体的三视图的展现方式进行设计的。
- 2. 发明专利更讲究创造性,故发明专利的保护期是 3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申请日指专利局收到专利的日子。
  - 3. 保护期满后,不能进行续期,是为了科技进步,让全社会都掌握这个技术。

#### 3. 商标权

商标权是商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注册商标享有的专用权,又称商标专用权。

任何能够将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商品与他人的商品区别开的标志,包括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颜色组合和声音等,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均可以作为商标申请注册。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商标注册申请人,在同一种商品或者类似商品上,以相 同或者近似的商标申请注册的,初步审定并公告申请在先的商标;同一天申请的, 初步审定并公告使用在先的商标,驳回其他人的申请,不予公告。

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有效期满,应申请续展,每次续展的有效期为 10 年 (6 个月的宽限期)。

# **Fb** 粉笔直播课

# 商标权的保护范围:

驰名商标一所有商品	娃哈哈(食品饮料)
相同、类似商品	饮料
不相同、不类似商品	汽车

id:57511628

普通商标一相同类似商品	二丫(食品饮料)
相同、类似商品	饮料
不相同、不类似商品	汽车

#### 【解析】

- 1. 商标权人依法对自己的注册商标享有的专用权,比如说在买东西时,有些品种在商品上会有一个圈,圈里边有个 R 的标志,这个标志就是注册商标的标志,说明这个商标已经被注册了。
- 2. 注册商标需要注意,不同的注册商标的保护力度是不一样的,主要区分两种: 驰名商标和普通商标。两者的区别在于驰名商标一旦注册,所有的商品都不可以注册这个商标,如哇哈哈是中国驰名商标,卖商品饮料,A公司是卖饮料的,不能将自己饮料注册商标为哇哈哈,B公司是买汽车的,也不能将自己的汽车注册商标为哇哈哈,容易让消费者产生混淆,所有的商品都禁止注册这个商标;普通商标仅仅禁止相同或类似的商品,如二丫是卖食品饮料的,A公司也是卖饮料的,不能将自己的商品注册为二丫牌饮料,B公司是买汽车的,可以将自己的汽车注册为二丫品牌,不会让消费者产生混淆,是允许的。
  - 3. 以下可以申请注册商标:
  - (1) 文字:如"老干妈"三个字。
  - (2) 图形:有些企业、车品牌通过图形的方式注册商标,如几个圈。
  - (3) 字母: 如粉笔可以通过 "Fb" 两个字母注册商标。
  - (4) 数字: 如"999"。

- (5) 三为标志: 如奔驰车标。
- (6) 颜色组合: 如学校名称为红黄蓝。
- (7) 声音:如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的片头声就被注册为商标,又如 2018 年腾讯也申请了声音的商标,如 QQ 上线时咳嗽的声音。
  - (8) 需注意,气味不能申请注册商标。
- 4. 申请在先原则: 我国商标注册看的是申请在先,而非使用在先,如太阳商标, A、B 两个公司都申请注册,谁先申请就给谁,如果是同一天申请,则谁先使用就给谁,如果是同一天申请同一天使用或者同一天申请但都没有使用,则抽签决定。申请日期指商标管理局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申请书的日子,无论是哪一天寄出的。
- 5. 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著作权是从创作完成之日起享有,专利权是从申请之日起享有,商标权从核准注册之日起享有。有效期满,应申请续展,每次续展的有效期为 10 年,从满 10 年的提前 12 个月进行续期,如果忘记续期,则宽限 6 个月,如果这 6 个月仍然没有申请续期,则商标被依法注销。



【解析】

### 1. 著作权:

- (1)取得:如果是中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动保护。如果是外国人、无国籍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才能保护。
- (2)分类:著作人身权包括署名、修改、保护作品完整、发表,其他的都属于著作财产权。
- (3)保护期: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不受限制。发表权和财产权的保护期为作者终生及死后50年的12月31日,如果是合作作品,是最后去世的作者的死后50年的12月31日。
- (4) 美术等作品:原件所有权的转移,不视为作品著作权的转移,但美术作品原件的展览权由原件所有人享有。
- 2. 专利权: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发明专利保护 2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保护 10 年,自申请日期计算,不能续期。

#### 3. 商标权:

- (1) 有效期 10 年,自核准之日起计算,可以续展,提前 12 个月续展,如果忘记了可以宽限 6 个月。
- (2)申请在先原则:公告申请在线的商标,同一天申请看使用在先,如果同时使用或者都没有使用采用抽签。
- (3)能作为商标: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颜色组合和声音, 气味不可以。

### 真题演练

- 1. (2018—国考)下列说法符合我国著作权法规定的是:
- A. 中国公民未发表的作品不享有著作权
- B. 外国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的,享有著作权
- C. 美术作品出版后, 该美术作品原件的展览权归出版人享有
- D. 合作作品的著作权保护期截止于最早死亡的作者死亡后第五十年

【解析】1. A 项错误:作品完成后著作权自动产生。B 项正确:表述正确。C 项错误:美术作品的展览权归所有人享有。D 项错误:截止到最后死亡的作者死后第50年的12月31日。【选 B】

- 2. (2016-联考)甲于 2010年 3 月 1 日开始使用"红红太阳"牌商标,乙同年 4 月 1 日开始使用相同商标。商标局于 2011年 5 月 10 日同一天收到甲、乙关于"红红太阳"商标的申请文件,但甲的文件是 5 月 8 日寄出的,乙的文件是 5 月 5 日寄出的。商标局应初步审定公告谁的申请()。
  - A. 公告甲的申请, 因甲、乙虽同时申请, 但甲使用在先
  - B. 同时公告, 因甲、乙申请日期相同
  - C. 公告乙的申请, 因乙申请在先
  - D. 可以由商标局自由裁量

【解析】2. 考试中常出现。A 项正确: 乙是后来使用的商标,同一天收到甲、乙的商标申请,二者的申请日相同,与寄出时间无关,同一天收到意为同一天申请,看谁先使用,甲先使用,故公告甲的申请。【选 A】

- 3. (2015-四川) 我国对作品实行( ) 原则,作者在作品完成时即取得著作权,受法律保护。
  - A. 实际履行

B. 协作履行

C. 自动保护

D. 先申请

【解析】3. C 项正确:完成就享有著作权,是自动保护。【选 C】

4. (2015-四川) 我国专利法规定,() 专利权的保护期限为 20 年。

A. 发明

B. 实用新型

C. 外观设计

D. 智力活动的技巧

【解析】4. A 项正确: 创新创造性更高的发明专利,保护期限为 20 年。B、C 项错误: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的保护期限是 10 年。D 项错误: 智力活动的技巧如心算、速算等,是不授予专利的,是智力活动,不知道他是否使用,保护起来有一定的困难。【选 A】

5. (2015-河北) 在我国,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年。

A. 7

B. +

 $C. + \pi$ 

D. 二十

【解析】5. D 项正确:发明专利权的保护期限是20年,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的保护期限是10年。【选D】

### 【答案汇总】1-5: B/A/C/A/D

- 二、人身权
- 1. 人格权

人格权是民事主体享有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名称权、肖像 权、名誉权、隐私权、荣誉权等权利

#### 【解析】

- 1. 人身权: 在以前法条文档中,人格权与身份权是囊括到一起的,在《民法典》中有人格编,是独立成编的,没有身份权的具体内容。
  - 2. 人格权:
- (1) 生命权: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命,如果甲将张三杀死了,就侵犯了他的生命权。
  - (2) 身体权:每个个人都有自由支配自己身体的权利,包含三大类:
  - ①对身体的支配权利:张三按照相应法律规定捐献自己的眼角膜、人体器官。
  - ②维系身体的完整性: 李四强行抽取甲的血液,强行将甲的眉毛给剃了。
- ③维护行动自由的权利:是《民法典》新修订的,如果张三限制甲的人身自由,侵犯了身体权。身体权不仅包括静态的,还包括动态的。
- (3)健康权:保护身体器官的健康,如甲将张三打聋了,侵犯了他的健康权;还包含心理上的健康,如我对张三进行谩骂,造成心理上的伤害,也侵犯了健康权。身体权更侧重器官的完整性,健康权更侧重器官的正常运转。如果挖了别人的肾、砍了别人的腿,既有可能侵犯身体权,也有可能侵犯健康权。
- (4) 姓名权: 自然人享有的, 喊别人的名字不侵犯别人的姓名权, 以下情况侵犯姓名权:
- ①盗用别人名称:将别人的姓名借用过来招摇撞骗,如甲开了一价奶茶店, 在外宣传范冰冰喝了我家奶茶所以才这么漂亮,盗用别人的名义。

- ②冒名顶替: 张三考上大学了, 甲盗用张三的名字去上大学。
- ③干涉他人使用:如张三考上了公务员,他的领导也叫张三,领导强制要求 他改名,干涉张三使用自己的名字。
- ④不仅保护身份证上的名字,具有一定知名度的,容易造成混淆的笔名、译 名、网名,也进行保护,如笔名南派三叔,如果甲盗用他的名义,说他要到奶茶 店剪裁,也侵犯了姓名权,因为他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容易让群众混淆。
- (5) 名称权:组织享有的,包括盗用组织的名义、冒用组织、干涉组织使用自己的名称。
  - (6) 肖像权:面部特征,在《民法典》中进行了细化。
  - ①对于一个人的肖像,不能丑化、污毁、运用信息技术的手段侵害肖像权。
- a. 丑化:如故意将肖像多画几个眉毛、鼻子,在脸上多点几个雀斑,将肖像弄得极其丑陋。
- b. 污毁: 将肖像损坏、贴于特定场所贬低其形象, 如将甲的肖像点几个雀斑, 写上"重金求子"几个大字贴在女厕所, 贬低了他的个人形象。
- c. 运用信息技术的手段侵害肖像权:如 PS 技术,弄一些丑陋的、影响别人声誉的表情包。
- ②未经他人同意,公开使用他人肖像。如张三以盈利为目的,将甲的照片贴在奶茶店招揽生意,侵犯了甲的肖像权。
  - ③合理实施下列行为的,可以不经肖像权人同意:有印象即可。
- a. 为个人学习、艺术欣赏、课堂教学或者科学研究,在必要范围内使用肖像 权人已经公开的肖像。如学校为了进行课学研究,在人物画像上研究人物构造, 在课堂上进行研究,只要画像是公开的,就是可以的。
- b. 为实施新闻报道,不可避免地制作、使用、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如疫情期间,经常会有病人出现在新闻报道中,如国家领导人或者得了疫情的人、已经康复的人。
- c. 为依法履行职责,国家机关在必要范围内制作、使用、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如公安机关抓捕逃犯。
- d. 为展示特定公共环境,不可避免地制作、使用、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如 公办学校中,为了校庆、学校升学率,将年级前几名或者已经考上北大、清华的

# **Fb** 粉笔直播课

学生的照片进行展览,是可以的,如果学生表示拒绝,校方应当揭下来。

- e. 为维护公共利益或者肖像权人合法权益,制作、使用、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的其他行为。如张三因为意外事件失踪,别人在寻找时张贴了相关肖像,又如李四发现了一个走失的儿童,将儿童照片发到朋友圈里寻找父母。
- (7) 名誉权和隐私权:如果是捏造假事,使别人的社会评价降低,侵犯的是名誉权,如果揭发揭露的是真事,对应的是隐私权。如甲诽谤乙,说乙是渣男,做了一些不为人知的勾当,得了不为人知的疾病,甲说的是假的,侵犯了乙的名誉权;如果这件事是甲在日记中看到的,看到了病历单,甲将这些真实事情公布出去了,就侵犯了乙的隐私权。
  - (8) 荣誉权: 对荣誉称号的保护,有荣誉称号才享有荣誉权。有两个体现:
  - ①非法剥夺别人荣誉称号:如领导非法将下属的荣誉称号剥夺掉了。
- ②通过诋毁、贬损别人的荣誉:如张三获得了三八红旗手的荣誉称号,甲在外面到处扭曲事实,说他的三八红旗手是通过不正当的途径获得的,侵犯了张三的荣誉权。在一定程度上,也对这个人的声誉有所影响,如果涉及对荣誉称号的贬损,优先选择荣誉权。

#### 2. 身份权

身份权包括: 亲权、配偶权、亲属权。

### 【解析】

身份权:了解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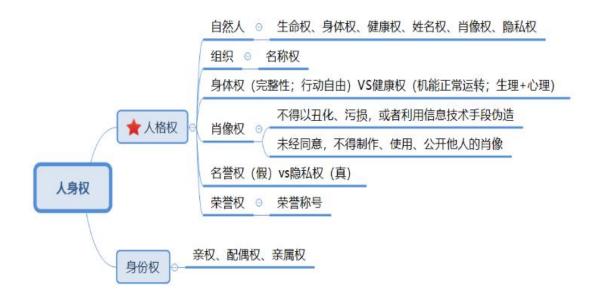
- (1) 亲权:未成年子女和父母之间的。
- (2) 配偶权:基于夫妻关系,如让老公行使义务。
- (3) 亲属权:基于亲属关系享有的。

### 【注意】

考查方式:

- 1. 考查哪些属于身份权、哪些是人格权,在《民法典》中规定,荣誉权是人格权.
  - 2. 哪些人格权专属个人, 哪些专属组织, 哪些既属于个人也属于组织。名誉

权和荣誉权既属于个人也属于组织,名称权专属组织,除此之外的,都是专属自然人,如肖像权不能归属组织。



### 【注意】

- 1. 人格权: 更为重要, 在《民法典》中独立成编。
- (1)身体权有三种模式,可以支配自己身体、保护自己身体完整性、维护身体自由。健康权不仅包括身体健康,还包括身体健康。姓名侵权方式有三种,盗用、冒用、干涉他人使用,具有一定知名度的笔名、译名也会保护。
- (2) 肖像权:不得以丑化、污损、或者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伪造。未经同意,不得制作、使用、公开他人的肖像。
  - (3) 名誉权对应假的事情, 隐私权针对真的事情。
- (4)荣誉权针对荣誉称号。两种侵权手段,非法剥夺他人荣誉称号和诋毁、 贬损他人荣誉。
  - 2. 身份权包括亲权、配偶权、亲属权。

#### 真题演练

1. (2019—河南)宋某和熊某是同事,前几天,宋某从朋友口中得知熊某发 微信朋友圈骂她是"小三""不知廉耻"等等,还配有宋某的照片。对此,熊某并不承认。但宋某的朋友已经将截图发给了她。因为此事,公司同事对宋某议论

纷纷。对此,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熊某在微信朋友圈的行为不同于现实中的直言辱骂,不构成名誉侵权
- B. 熊某在微信朋友圈的行为会造成宋某的社会评价降低,构成名誉侵权
- C. 宋某无法起诉至法院要求熊某删除朋友圈相关内容, 书面公开道歉
- D. 宋某不能要求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

【解析】1. A 项错误: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 网络上侵权也要承担法律责任, 也构成名誉侵权。B 项正确: 表述正确。C 项错误: 对于侵权的事项, 可以让别人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D 项错误: 在《民法典》上, 如果因为违约、侵权造成精神损害的, 可以问对方要精神损害费用。【选 B】

- 2. (2015-云南) 在我国,公民所获得的"劳动模范"、"三好学生"、"杰出青年"、"辛勤园丁"等光荣称号,属于公民的( )。
  - A. 姓名权

B. 荣誉权

C. 名称权

D. 肖像权

【解析】2. B 项正确: 这些称号都属于荣誉权的一种。【选 B】

- 3. (2016-山东)下列行为侵犯了公民肖像权的是()。
- A. 杨某碰到走失儿童小赵, 未经其同意将其照片印制在寻亲广告上
- B. 学校未经学生小王同意,将其获奖照片张贴在宣传窗内
- C. 报社未经省委书记同意,将其视察民情的照片刊登在报纸上
- D. 影楼未经张小姐同意,将其个人写真印制在宣传册上

【解析】3. A 项正确: 为了肖像权人本人的权利。

- B 项正确: 为了特定的事项, 也是可以的。
- C 项正确:在国家机关进行公共事项时,为了公共环境,可以使用肖像权人的肖像,如疫情期间刊登国家领导人的视察情况、病人情况以及好转情况。
- D 项错误:未经他人同意使用他人肖像,且宣传册是以盈利为目的,侵犯肖像权。【选 D】
  - 4. (2015—广州) 歌手甲和乙一起参加某歌唱比赛,为在比赛中获胜,甲在

网上公开宣称乙生活作风有问题,且在比赛场下不尊重其他参赛歌手。该言论一 出就引起了媒体热议,乙因此受到了众多网民的辱骂,退出了歌唱比赛,也失去 了许多广告代言机会,经济受到巨额损失。那么,甲的行为侵害了乙的()。

A. 财产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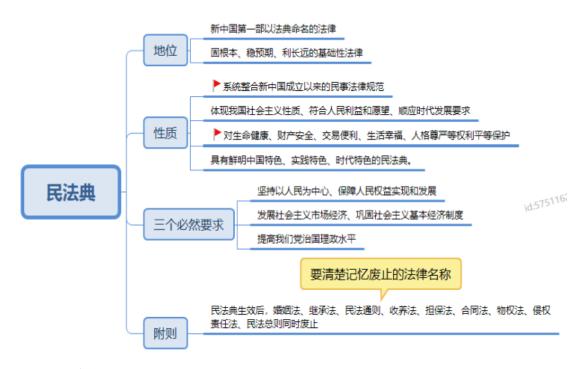
B. 名誉权

C. 荣誉权

D. 隐私权

【解析】4.B项正确: 杜撰造谣属于侵犯名誉权。【选B】

### 【答案汇总】1-4: B/B/D/B



#### 【解析】

《民法典》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即将施行。这里整理了《民法典》的性质和意义,在刚刚过去的考试中都有涉及。民法典生效后,婚姻法、继承法、民法通则、收养法、担保法、合同法、物权法、侵权责任法、民法总则同时废止。要将这些法律法条记住,考试曾考查过,《民法典》汇总狭义上的民法,不包含商事法律规范,公司法、合同法依然有效,也没有对具体的知识产权法进行汇总,商标法、专利法、著作权法依然有效。

# 遇见不一样的自己

Be your better self

